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號
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鄭婕雅
電話：04-22289111#17409
電子信箱：amandache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立臺中第一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702857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二（1070285710_Attach01.PDF、1070285710_Attach02.ODT、
1070285710_Attach03.PDF、1070285710_Attach04.PDF、1070285710_Attach05.
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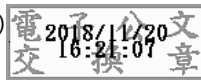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精簡人員優惠退離辦法」部分條
文業經行政院於107年11月19日以院授人給字第
10700563121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條
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民國107年11月19日院授人給字第10700563123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
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除外)、臺中市
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給與科)



人事室 收文:107/11/20



1070011001

有附件